

林夕上《志云饭局》接受访问时,陈志云问他,黄耀明对他的抑郁症有什么影响,林夕直言:“他就是我抑郁的起源。”林夕说:“我写了那么多词,却始终赢不到一个人。”而这个人就是黄耀明。

——羊男



主持人:羊男

闷而不骚,不娱乐。久居八卦暴风眼,混迹江湖多年,已臻看花非花、拨云见月之化境,擅长以理科生的逻辑思维解构娱乐圈。

八卦掌

欢迎登录新浪、腾讯、都市圈圈网微博频道,关注“现代快报爱周刊”

爱的N种可能

两个人互相吸引,愿意与对方分享一切喜悦,分担一切烦恼,这就是爱情,与两人的年龄、背景、性别无关,不受是否结婚、有无子女影响。不久前,香港红馆一场久违了的演唱会上,男子团体主唱公开自己的性取向与爱情观,虽然早已不是秘密,但仍使得全社会哗然。

在一些人眼中,只有一男一女结婚生子组建家庭才是正常合理的爱情婚姻关系。在思想前卫的娱乐圈,爱情被演绎出N种可能性,从张国荣开始,同性相爱可以被认可;传宗接代的传统观念逐渐淡薄,丁克夫妻越来越多;还有已经组建三人家庭却一直没注册结婚的陈可辛、吴君如,谁能说他们之间没有爱情?



黄耀明素来敢做敢认无所畏忌

我爱的是他

达明一派“兜兜转转演演唱唱会”4月20日开始一连四晚在香港红馆举行,20日首场时,黄耀明就播放了一条此前专为此次演唱会拍摄的超激短片,片中他与男模缠绵拥抱、摸胸、吻颈,尺度超大。在播放时更有字幕打出“黄耀明是同志?”等字句,被认为是公开承认自己的性取向。

在23日下午黄耀明发布微博,转发媒体报道并说:“其实传媒大家一定要弄清楚吗?写了二十多年的猜谜游戏,一旦说清楚,你们就没什么好玩。”终于,在当晚的尾场演唱会上,黄耀明台上大方宣布:“我不是同志,但我是一个同性恋者,我是一个Gay佬。”同时表示:“我希望其他的同性恋者、Gay佬,他们都不需要像《禁色》歌词说的,‘愿某日子,不须苦痛忍耐,将禁色尽染在梦魂内’。”而他在事后的采访中,表示自己并不觉得不好意思或是羞愧,只是希望表达真实的自己给歌迷知道。他承认目前有感情稳定的男友,但没有结婚的打算。

在“出柜”之前,黄耀明的性取向就已是公开的秘密。对于盛传“断背”,黄耀明曾默认自己就是“这类人”,之前还毫不避忌地公开与老外男友的同居关系,且两人出双入对从不避忌。只要一有时间两人就会相约吃饭、购物。还被媒体拍到两人一起外出,黄耀明一头乱发,显然是刚刚睡醒,不过在茶餐厅的他双手托着下巴,摆出一副情深款款的样子,细心倾听着“好友”说话,绝对是爱的表现。

但是,香港毕竟是个地少人多的八卦是非之地,当明星就不得不24小时暴露在闪光灯下,虽然素来敢做敢认无所畏忌的明哥不介意,但还是会对非圈中人的另一半造成不良影响,因此,与外籍男友分手后,黄耀明刻意让爱情关系保持在地下,之后他与某媒体文化记者的恋情就很低调,不怎么为公众所知。

在黄耀明各段感情关系中,最为人所津津乐道的莫过于他与著名词人林夕当年的一段往事。江湖上关于两人的传说很多,有一次,林夕、黄耀明一起去日本看U2的演唱会,结束后相约二丁目见面,但等了三个小时却未见人,于是就有了杨千嬅的代表作《再见二丁目》;陈奕迅的《富士山下》是源于林夕对于这段爱情的“富士山爱情论”:你喜欢一个人,就像喜欢富士山,你可以看到它,但是不能搬走它。你不能移动一座富士山,只能自己走过去,爱情也如此,逛过就已经足够。

还有王菲的《暗涌》,据说也是林夕对黄耀明的寄情之作,后来当林夕听到明哥

翻唱时,泪流满面。林夕上《志云饭局》接受访问时,陈志云问他,黄耀明对他的抑郁症有什么影响,林夕直言:“他就是我抑郁的起源。”林夕说:“我写了那么多词,却始终赢不到一个人。”而这个人就是黄耀明。

爱人同志们

黄耀明选择在演唱会上公开承认自己喜欢同性,虽然有个别批评的声音,但绝大部分歌迷、网友都是表示祝其幸福。曾几何时,社会风气还相对保守,同性恋是娱乐圈的一大忌讳,不少艺人都得藏着掖着,更有甚者选择与异性交往模糊焦点,后来,随着社会风气逐渐开明,公众接受能力逐渐增强,再加上勇敢的海外明星不懈努力争取,现在大部分人都能够欣然接受了。

因饰演《指环王》中白巫师“甘道夫”、《X战警》中“万磁王”角色而为全球观众所熟悉的伊万·麦克莱恩是好莱坞较早“出柜”的名人之一。纵横影视、舞台四十余年的他,曾经赢得四十多个各类演技奖项。他因《诸神与野兽》《X战警》《指环王》《达·芬奇密码》而备受世人喜爱,并两次获得奥斯卡提名。

1988年他在BBC的一次节目上公开宣传同性恋的合法性,此后,他都一直致力于同性恋权益保护工作。在他以及奥斯卡影后朱迪·福斯特等巨星的不懈努力之下,同性恋演员才获得与其他明星一样的尊重和待遇。

深受中国观众喜爱的美剧《生活大爆炸》的主演“谢耳朵”吉姆·帕森斯,虽然从没在公开场合承认自己是同性恋,但他并未掩饰和托德的恋情,两人经常形影不离地出席各种公开场合,包括今年和去年的艾美奖颁奖典礼。就在获奖当晚,吉姆向自己的男友托德求婚,托德立刻答应了他,成就一段佳话。

台湾名嘴蔡康永在接受李敖专访时,坦陈自己与男友的10多年恋情,之后他表示,一直想找一个合适的机会公开,刚好李敖问起来,就答了,没什么需要隐瞒的,并在小说中叙述了他和George两人的恋爱过程,并相知相惜至今。前TVB高层陈志云在电台节目中被吴君如追问时,以其为母亲送殡时感想作巧妙回应:“我捧着最爱的母亲的骨灰,只是一把灰,根本认不出是谁,更不要说是男是女,对于爱而言,性别重要吗?”

这些都是爱

终于,郑伊健继郭富城之后,成为香港娱乐圈又一位松口谈论婚事的“彼得

潘”。在蒙嘉慧公开承认与郑伊健同居后不久,他本人就在接受电台访问时表示已将结婚提上日程。但其同时表达“丁克愿望”,坦言自己与女友有共识不会生儿育女:“我们决定不生。我妹妹都没有生啦!好在哥哥有生小朋友,我就没有压力。”

“丁克族”虽然才在社会上流行不久,但在娱乐圈则并不少见,看似传统的葛优夫妇也是其中一员。老爷子葛存壮曾透露,他最大的遗憾是葛优没给他生孙子,但他尊重葛优的选择。如今葛优与妻子贺聪已经恩爱走过了20个春秋,只要没戏拍,葛优都会在家里陪妻子,总和贺聪抢着做家务。为了纪念结婚20周年,葛优还送别墅、房车当礼物。他曾表示,养儿防老是个笑话,两人相互守护慢慢变老才是幸福。

有只婚不生的“丁克族”,也有只生不婚的“恋爱党”,日前吴君如在微博晒出与陈可辛带着爱女在北京团结湖公园游玩的照片,并写道:“在团结湖扮一家北京人。”媒体纷纷报道:“刚刚参加完第19届北京大学生电影节颁奖礼的陈可辛吴君如夫妇带着爱女陈知在团结湖享受亲子时光。”其实两人一直没有注册结婚,在法律意义上并非夫妻,但这完全无损两人恩爱、家庭和乐。

关于不婚的原因,吴君如坦言只是“怕麻烦”,搞笑的是陈志云还曾在《志云饭局》上将结婚登记注册金作为礼物送给吴君如,祝她与陈可辛早日成为名正言顺的夫妻。但其实,对他们一家三口而言,结与不结,有任何关系吗?

如此之外,圈中还有不少信守“不婚主义”的明星,尤其以女星居多,许多女星却敢于逆古训逆舆论地发表她们的“不婚宣言”。徐静蕾强调“没有丝毫结婚的打算,也想不出什么才是结婚的理由。两个人在一起,是用情感维系的,而不是婚姻”,但并没有因此忽视爱情的存在,以享受的方式将爱情进行到底。林心如则表示,相比起拍拖结婚,她更希望将精力放在拍戏、当制作人上,“当一个成功的制作人要比当一个贤惠的妻子更符合我的个性”,她如是说。

还有对婚姻悲观绝望的舒淇,“我不相信婚姻,从小到大就是不婚主义者,我觉得失恋还蛮凄美的,失婚就太难听了,而且办离婚手续又那么复杂。”孩提时的经历使她从小就怀有了不婚想法,经历了与黎明那段有始无终的感情后,备受伤害的她更坚定了不婚的信仰,但这并不妨碍她在生活中追逐美好的爱情。

羊男

一周星声

不会再有人那么好

感谢我两个宝贝,没有他们我就不是完整的女人。还要感谢孩子他爹,没有他我啥也生不出来。

——梁静获得大学生电影节影后殊荣后感言。

女儿刚会叫爸爸,不过她老是对着别的东西叫爸爸,所以我每次都要回应她加深她的印象。

——语出齐秦

这个世界真的很小,我们可能在一个地方分开,我们又会在同一个地方相遇。

——语出余男

其实就是瞎聊,生活总归是自己的,要自己想明白了,别人再怎么说都没用。

——语出张嘉译

我要抓住青春的尾巴,享受激情。

——语出高凌风



在身体最累的时候,头脑竟然异常清醒,一下子想明白了许多事,那些重要的,不重要的,都不再重要了。

——语出林心如

有一些人,一些事,我以往觉得我也许并不是真的在乎,但今天,我发现我原来很在乎。

——语出王晶

失去金钱可以再赚,失去健康还有机会恢复,失去勇气则可能失去一切。

——语出佟大为

不会再有第二个人像对方那么好。

——香港影星欧锦棠与妻子15年后再结婚。

时间是非常公平的神,他公平地把年轻、荣誉、财富、快乐送给我们,只是在这个大礼包里的下一层还有衰老、失败、贫穷、痛苦。但我们总是只打开了上面这一层,故意不要下一层。其实解决的方式不是没有,A.我们可以把礼包送回去,不要!B.收下礼包,不管是甜是苦都笑眯眯接受!

——语出陈坤

每天开心多一点,每天幸福就会多一点。人说书和音乐可以驻颜,我得加上一个吃,今天偷得浮生一刻吃了挂念的火锅,和好友唱了歌,那我会不会漂亮多一些呢?

——语出霍思燕

抄台词

我们又不赶时间

我相信真实纯正的爱情能产生一个经解死亡的阶段,所有的懦弱都出自于没有爱或爱得不彻底。

——摘自《午夜巴黎》

以前只有几个电视频道也不会觉得无聊,现在上百个台任选,却觉得没什么好看的,有人说选择越多,人就越孤独,我是个经常感到孤独的人,我叫诸葛头秋,人最孤独,莫过于置身于一堆人中,却无人理会的时候。

——摘自《人间喜剧》

有些事不用一晚上全部做完,我们又不赶时间。

——摘自《志明与春娇》